資治通鑑/卷05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五十四 ◄

資治通鑑
卷五十五 漢紀四十七

► 卷五十六

起閼逢執徐，盡柔兆敦牂，凡三年。

資治通鑑 第055卷

【漢紀四十七】 起閼逢執徐，盡柔兆敦牂，凡三年。

孝桓皇帝中延熹七年（甲辰，公元一六四年）

春，二月，丙戌，祔鄉忠侯黃瓊薨。將葬，四方遠近名士會者六七千人。

初，瓊之教授於家。徐稚從之咨訪大義，及瓊貴，稚絕不復交。至是，稚往吊之，進酹，哀哭而去，人莫知者。諸名士推問喪宰，宰曰：「先時有一書生來，衣粗薄而哭之哀，不記姓字。」眾曰：「必徐孺子也。」於是選能言者陳留茅容輕騎追之，及於塗。容為沽酒市肉，稚為飲食。容問國家之事，稚不答。更問稼穡之事，稚乃答之。容還，以語諸人，或曰：「孔子云：『可與言而不與言，失人。』然則孺子其失人乎？」太原郭泰曰：「不然。孺子之為人，清潔高廉，饑不可得食，寒不可得衣，而為季偉飲酒食肉，此為已知季偉之賢故也。所以不答國事者，是其智可及，其愚不可及也。」

泰博學，善談論。初游雒陽，時人莫識，陳留符融一見嗟異，因以介於河南尹李膺。膺與相見，曰：「吾見士多矣，未有如郭林宗者也。其聰識通朗，高雅密博，今之華夏，

鮮見其儔。」遂與為友，於是名震京師。後歸鄉里，衣冠諸儒送至河上，車數千兩，膺唯與泰同舟而濟，眾賓望之，以為神仙焉。泰性明知人，好獎訓士類，周遊郡國。茅容，年四十餘，耕於野，與等輩避雨樹下，眾皆夷踞相對，容獨危坐愈恭；泰見而異之，因請寓宿。旦日，容殺雞為饌，泰謂為己設；容分半食母，餘半庋置，自以草蔬與客同飯。泰曰：「卿賢哉遠矣！郭林宗猶減三牲之具以供賓旅，而卿如此，乃我友也。」起，對之揖，勸令從學，卒為盛德。巨鹿孟敏，客居太原，荷甑墮地，不顧而去。泰見而問其意，對曰：「甑已破矣，視之何益！」泰以為有分決，與之言，知其德性，因勸令遊學，遂知名當世。陳留申屠蟠，家貧，傭為漆工；鄢陵庾乘，少給事縣廷為門士；泰見而奇之，其後皆為名士。自餘或出於屠沽、卒伍，因泰獎進成名者甚眾。

陳國童子魏昭請於泰曰：「經師易遇，人師難遭，願在左右，供給灑掃。」泰許之。泰嘗不佳，命昭作粥，粥成，進泰，泰呵之曰：「為長者作粥，不加意敬，使不可食！」以杯擲地。昭更為粥重進，泰復呵之。如此者三，昭姿容無變。泰乃曰：「吾始見子之面，而今而後，知卿心耳！」遂友而善之。陳留左原，為郡學生，犯法見斥，泰遇諸路，為設酒餚以慰之。謂曰：「昔顏涿聚，梁甫之巨盜，段干木，晉國之大駔，卒為齊之忠臣，魏之名賢；蘧瑗、顏回尚不能無過，況其餘乎！慎勿恚恨，責躬而已！」原納其言而去。或有譏泰不絕惡人者，泰曰：「人而不仁，疾之已甚，亂也。」原後忽更懷忿結客，欲報諸生，其日，泰在學，原愧負前言，因遂罷去。後事露，眾人鹹謝服焉。或問范滂曰：「郭林宗何如人？」滂曰：「隱不違親，貞不絕俗，天子不得臣，諸侯不得友，吾不知其它。」泰嘗舉有道，不就，同郡宋沖素服其德，以為自漢元以來，未見其匹，嘗勸之仕。泰曰：「吾夜觀乾象，晝察人事，天之所廢，不可支也，吾將優遊卒歲而已。」然猶周旋京師，誨誘不息。徐稚以書戒之曰：「夫大木將顛，非一繩所維，何為棲棲不遑寧處！」泰感寤曰：「謹拜斯言，以為師表。」濟陰黃允，以俊才知名，泰見而謂曰：「卿高才絕人，足成偉器，年過四十，聲名著矣。然至於此際，當深自匡持，不然，將失之矣！」後司徒袁隗欲為從女求姻，見允，歎曰：「得婿如是，足矣。」允聞而黜遣其妻。妻請大會宗親為別，因於眾中攘袂數允隱慝十五事而去，允以此廢於時。

初，允與漢中晉文經並恃其才智，曜名遠近，征辟不就。託言療病京師，不通賓客，公卿大夫遺門生旦暮問疾，郎吏雜坐其門，猶不得見；三公所辟召者，輒以詢訪之，隨所臧否，以為與奪。符融謂李膺曰：「二子行業無聞，以豪桀自置，遂使公卿問疾，王臣坐門，融恐其小道破義，空譽違實，特宜察焉。」膺然之。二人自是名論漸衰，賓徒稍省，旬日之間，慚歎逃去，後並以罪廢棄。陳留仇香，至行純嘿，鄉黨無知者。年四十，為蒲亭長。民有陳元，獨與母居，母詣香告元不孝。香驚曰：「吾近日過元捨，廬落整

頓，耕耘以時，此非惡人，當是教化未至耳。母守寡養孤，苦身投老，奈何以一旦之忿，棄歷年之勤乎！且母養人遺孤，不能成濟，若死者有知，百歲之後，當何以見亡者！」母涕泣而起，香乃親到元家，為陳人倫孝行，譬以禍福之言，元感悟，卒為孝子。考城令河內王奐署香主簿，謂之曰：「聞在蒲亭，陳元不罰而化之，得無少鷹鸇之志邪？」香曰：「以為鷹鸇不若鸞鳳，故不為也。」奐曰：「枳棘之林非鸞鳳所集，百里非大賢之路。」乃以一月奉資香，使入太學。郭泰、符融繼刺謁之，因留宿。明旦，泰起，下床拜之曰：「君，泰之師，非泰之友也。」香學畢歸鄉里，雖在宴居，必正衣服，妻子事之若嚴君；妻子有過，免冠自責，妻子庭謝思過，香冠，妻子乃敢升堂，終不見其喜怒聲色之異。不應徵辟，卒於家。

三月，癸亥，隕石於鄠。

夏，五月，己丑，京師雨雹。

荊州刺史度尚募諸蠻夷擊艾縣城，大破之，降者數萬人。桂陽宿賊卜陽、潘鴻等逃入深山。尚窮追數百里，破其三屯，多獲珍寶。陽、鴻黨眾猶盛，尚欲擊之，而士卒驕富，莫有鬥志。尚計緩之則不戰，逼之必逃亡，乃宣言：「卜陽、潘鴻作賊十年，習於攻守，今兵寡少，未易可進，當須諸郡所發悉至，乃並力攻之。」申令軍中恣聽射獵，兵士喜悅，大小皆出。尚乃密使所親客潛焚其營，珍積皆盡。獵者來還，莫不潤涕。尚人人慰勞，深自咎責，因曰：「卜陽等財寶足富數世，諸卿但不並力耳，所亡少少，何足介意！」眾鹹憤踴。尚敕令秣馬蓐食，明旦，逕赴賊屯，陽、鴻等自以深固，不復設備，吏士乘銳，遂破平之。尚出兵三年，群寇悉定，封右鄉侯。

冬，十月，壬寅，帝南巡；庚申，幸章陵；戊辰，幸雲夢，臨漢水，還，幸新野。時公卿、貴戚車騎萬計，徵求費役，不可勝極。護駕從事桂陽胡騰上言：「天子無外，乘輿所幸，即為京師。臣請以荊州刺史比司隸校尉，臣自同都官從事。」帝從之。自是肅然，莫敢妄干擾郡縣。帝在南陽，左右並通姦利，詔書多除人為郎，太尉楊秉上疏曰：「太微積星，名為郎位，入奉宿衛，出牧百姓，宜割不忍之恩，以斷求欲之路。」於是詔除乃止。

護羌校尉段熲擊當煎羌，破之。

十二月，辛丑，車駕還宮。

中常侍汝陽侯唐衡、武原侯徐璜皆卒。

初，侍中寇榮，恂之曾孫也，性矜潔，少所與，以此為權寵所疾。榮從兄子尚帝妹益陽長公主，帝又納其從孫女於後宮。左右益忌之，遂共陷以罪，與宗族免歸故郡，吏承望風旨，持之浸急。榮恐不免，詣闕自論。未至，刺史張敬追劾榮以擅去邊，有詔捕之。榮逃竄數年，會赦，不得除，積窮困，乃自亡命中上書曰：「陛下統天理物，作民父母，自生齒以上，鹹蒙德澤；而臣兄弟獨以無辜，為專權之臣所見批抵，青蠅之人所共構會，令陛下忽慈母之仁，發投杼之怒。殘諂之吏，張設機網，並驅爭先，若赴仇敵，罰及死沒，髡剔墳墓，欲使嚴朝必加濫罰；是以不敢觸突天威而自竄山林，以俟陛下發神聖之聽，啟獨睹之明，救可濟之人，援沒溺之命。不意滯怒不為春夏息，淹恚不為歲時怠，遂馳使郵驛，佈告遠近，嚴文克剝，痛於霜雪，遂臣者窮人途，追臣者極車軌。雖楚購伍員，漢求季布，無以過也。臣遇罰以來，三赦再贖，無驗之罪，足以蠲除；而陛下疾臣愈深，有司咎臣甫力，止則見掃滅，行則為亡虜，苟生則為窮人，極死則為冤鬼，天廣而無以自覆，地厚而無以自載，蹈陸土而有沉淪之憂，遠巖牆而有鎮壓之患。如臣犯元惡大憝，足以陳原野，備刀鋸，陛下當班布臣之所坐，以解眾論之疑。臣思入國門，坐於肺石之上，使三槐九棘平臣之罪，而閶闔九重，陷阱步設，舉趾觸罘罳，動行絓羅網，無緣至萬乘之前，永無見信之期。悲夫，久生亦復何聊！蓋忠臣殺身以解君怒，孝子殞命以寧親怨，故大舜不避塗廩、浚井之難，申生不辭姬氏讒邪之謗；臣敢忘斯義，不自斃以解明朝之忿哉！乞以身塞責，願陛下丐亡兄弟死命，使臣一門頗有遺類，以崇陛下寬饒之惠。先死陳情，臨章泣血！」帝省章愈怒，遂誅榮，寇氏由是衰廢。

孝桓皇帝中延熹八年（乙巳，公元一六五年）

春，正月，帝遣中常侍左心官之苦縣祠老子。

勃海王悝，素行險僻，多僭傲不法。北軍中候陳留史弼上封事曰：「臣聞帝王之於親戚，愛雖隆必示之以威，體雖貴必禁之以度，如是，和睦之道興，骨肉之恩遂矣。竊聞勃海王悝，外聚剽輕不逞之徒，內荒酒樂，出入無常，所與群居，皆家之棄子，朝之斥臣，必有羊勝、伍被之變。州司不敢彈糾，傅相不能匡輔，陛下隆於友於，不忍遏絕，恐遂滋蔓，為害彌大。乞露臣奏，宣示百僚，平處其法。法決罪定，乃下不忍之詔；臣下固執，然後少有所許。如是，則聖朝無傷親之譏，勃海有享國之慶。不然，懼大獄將興矣。」上不聽。悝果謀為不道；有司請廢之，詔貶為瘿陶王，食一縣。

丙申晦，日有食之。詔公、卿、校尉舉賢良方正。

千秋萬歲殿火。

中常侍侯覽兄參為益州刺史，殘暴貪婪，累臧億計。太尉楊秉奏檻車征參，參於道自殺，閱其車重三百餘兩，皆金銀錦帛。秉因奏曰：「臣案舊典，宦官本在給使省闥，司昏守夜；而今猥受過寵，執政操權，附會者因公褒舉，違忤者求事中傷，居法王公，富擬國家，飲食極餚膳，僕妾盈紈素。中常侍侯覽弟參，貪殘元惡，自取禍滅。覽顧知釁重，必有自疑之意，臣愚以為不宜復見親近。昔懿公刑邴蜀阜之父，奪閻職之妻，而使二人參乘，卒有竹中之難。覽宜急屏斥，投畀有虎，若斯之人，非恩所宥，請免官送歸本郡。」書奏，尚書召對秉掾屬，詰之曰：「設官分職，各有司存。三公統外，御史察內。今越奏近官，經典、漢制，何所依據？其開公具對！」秉使對曰：「《春秋傳》曰：『除君之惡，唯力是視。』鄧通懈慢，申屠嘉召通詰責，文帝從而請之。漢世故事，三公之職，無所不統。尚書不能詰，帝不得已，竟免覽官。司隸校尉韓縯因奏左悺罪惡，及其兄太僕南鄉侯稱請托州郡，聚斂為奸，賓客放縱，侵犯吏民。悺、稱皆自殺。又奏中常侍具瑗兄沛相恭臧罪，征詣廷尉。瑗詣獄謝，上還東武侯印綬，詔貶為都鄉侯。超及璜、衡襲封者，並降為鄉侯，子弟分封者，悉奪爵土。劉普等貶為關內侯，尹勳等亦皆奪爵。

帝多內寵，宮女至五六千人，及驅役從使復兼倍於此，而鄧後恃尊驕忌，與帝所幸郭貴人更相譖訴。癸亥，廢皇后鄧氏，送暴室，以憂死。河南尹鄧萬世、虎賁中郎將鄧會皆下獄誅。

護羌校尉段熲擊罕姐羌，破之。

三月，辛巳，赦天下。

宛陵大姓羊元群罷北海郡，臧污狼籍；郡捨溷軒有奇巧，亦載之以歸。河南尹李膺表按其罪；元群行賂宦官，膺竟反坐。單超弟遷為山陽太守，以罪繫獄，廷尉馮緄考致其死；中官相黨，共飛章誣緄以罪。中常侍蘇康、管霸，固天下良田美業，州郡不敢詰，大司農劉祐移書所在，依科品沒入之；帝大怒，與膺、緄俱輸作左校。

夏，四月，甲寅，安陵園寢火。

丁巳，詔壞郡國諸淫祀，特留雒陽王渙、密縣卓茂二祠。

五月，丙戌，太尉楊秉薨。秉為人，清白寡慾，嘗稱「我有三不惑：酒、色、財也。」

秉既沒，所舉賢良廣陵劉瑜乃至京師上書言：「中官不當比肩裂土，競立胤嗣，繼體傳爵。又，嬖女充積，冗食空宮，傷生費國。又，第捨增多，窮極奇巧，掘山攻石，促以嚴刑。州郡官府，各自考事，姦情賊賂，皆為吏餌。民愁鬱結，起入賊黨，官輒興兵誅討其罪。貧困之民，或有賣其首級以要酬賞，父兄相代殘身，妻孥相視分裂。又，陛下好微行近習之家，私幸宦者之捨，賓客市買，熏灼道路，因此暴縱，無所不容。惟陛下開廣諫道，博觀前古，遠佞邪之人，放鄭、衛之聲，則政致和平，德感祥風矣。」詔特召瑜問災咎之征。執政者欲令瑜依違其辭，乃更策以它事，瑜復悉心對八千餘言，有切於前，拜為議郎。

荊州兵朱蓋等叛，與桂陽賊胡蘭等復攻桂陽，太守任胤棄城走，賊眾遂至數萬。轉攻零陵，太守下邳陳球固守拒之。零陵下濕，編木為城，郡中惶恐。掾史白球遣家避難，球怒曰：「太守分國虎符，受任一邦，豈顧妻孥而沮國威乎！復言者斬！」乃弦大木為方，羽矛為矢，引機發之，多所殺傷。賊激流灌城，球輒於內因地勢，反決水淹賊，相拒十餘日不能下。時度尚征還京師，詔以尚為中郎將，率步騎二萬餘人救球，發諸郡兵並勢討擊，大破之，斬蘭等首三千餘級，復以尚為荊州刺史。蒼梧太守張敘為賊所執，及任胤皆征棄市。胡蘭餘黨南走蒼梧，交趾刺史張磐擊破之，賊復還入荊州界。度尚懼為己負，乃偽上言蒼梧賊入荊州界，於是征磐下廷尉。辭狀未正，會赦見原，磐不肯出獄，方更牢持械節。獄吏謂磐曰：「天恩曠然，而君不出，何乎？」磐曰：「磐備位方伯，為尚所枉，受罪牢獄。夫事有虛實，法有是非，磐實不辜，赦無所除；如忍以苟免，永受侵辱之恥，生為惡吏，死為敝鬼。乞傳尚詣廷尉，面對曲直，足明真偽。尚不征者，磐埋骨牢檻，終不虛出，望塵受枉！」廷尉以其狀上，詔書征尚，到廷尉，辭窮，受罪，以先有功得原。

閏月，甲午，南宮朔平署火。

段熲擊破西羌，進兵窮追，展轉山谷間，自春及秋，無日不戰，虜遂敗散，凡斬首二萬三千級，獲生口數萬人，降者萬餘落。封熲都鄉侯。

秋，七月，以太史大夫陳蕃為太尉。蕃讓於太常胡廣、議郎王暢、弛刑徒李膺，帝不許。暢，龔之子也，嘗為南陽太守，疾其多貴戚豪族，下車，奮厲威猛，大姓有犯，或使吏發屋伐樹，堙井夷灶。功曹張敞奏記諫曰：「文翁、召父、卓茂之徒，皆以溫厚為政，流聞後世。發屋伐樹，將為嚴烈，雖欲懲惡，難以聞遠。郡為舊都，侯甸之國，園廟出於章陵，三後生自新野，自中興以來，功臣將相，繼世而隆。愚以為懇懇用刑，不如行恩；孳孳求奸，未若禮賢。舜舉皋陶，不仁者遠，化人在德，不在用刑。」暢深納其言，更崇寬政，教化大行。

八月，戊辰，初令郡國有田者畝斂稅錢。

九月，丁未，京師地震。

冬，十月，司空周景免；以太常劉茂為司空，茂，愷之子也。郎中竇武，融之玄孫也，有女為貴人。采女田聖有寵於帝，帝將立之為後。司隸校尉應奉上書曰：「母后之重，興廢所因；漢立飛燕，胤嗣泯絕。宜思《關雎》之所求，遠五禁之所忌。」太尉陳蕃亦以田氏卑微，竇族良家，爭之甚固。帝不得已，辛巳，立竇貴人為皇后，拜武為特進、城門校尉，封槐裡侯。

十一月，壬子，黃門北寺火。

陳蕃數言李膺、馮緄、劉祐之枉，請加原宥，升之爵任，言及反覆，誠辭懇切，以至流涕；帝不聽。應奉上疏曰：「夫忠賢武將，國之心膂。竊見左校弛刑徒馮緄、劉祐、李膺等，誅舉邪臣，肆之以法；陛下既不聽察，而猥受譖訴，遂令忠臣同愆元惡，自春迄冬，不蒙降恕，遐邇觀聽，為之歎息。夫立政之要，記功忘失；是以武帝捨安國於徒中，宣帝征張敞於亡命。緄前討蠻荊，均吉甫之功；祐數臨督司，有不吐茹之節；膺著威幽、并，遺愛度遼。今三垂蠢動，王旅未振，乞原膺等，以備不虞。」書奏，乃悉免其刑。久之，李膺復拜司隸校尉。時小黃門張讓弟朔為野王令，貪殘無道，畏膺威嚴，逃還京師，匿于兄家合柱中。膺知其狀，率吏卒破柱取朔，付雒陽獄，受辭畢，即殺之。讓訴冤於帝，帝召膺，詰以不先請便加誅之意。對曰：「昔仲尼為魯司寇，七日而誅少正卯。今臣到官已積一旬，私懼以稽留為愆，不意獲速疾之罪。誠自知釁責，死不旋踵，特乞留五日，克殄元惡，退就鼎鑊，始生之願也。」帝無復言，顧謂讓曰：「此汝弟之罪，司隸何愆！」乃遣出。自此諸黃門、常侍皆鞠躬屏氣，休沐不敢出宮省。帝怪問其故，並叩頭泣曰：「畏李校尉。」時朝廷日亂，綱紀頹弛，而膺獨特風裁，以聲名自高，士

有被其容接者，名為登龍門雲。

征東海相劉寬為尚書令。寬，崎之子也，歷典三郡，溫仁多恕，雖在倉卒，未嘗疾言遽色。吏民有過，但用蒲鞭罰之，示辱而已，終不加苦。每見父老，慰以農裡之言，少年，勉以孝悌之訓，人皆悅而化之。

孝桓皇帝中延熹九年（丙午，公元一六六年）

春，正月，辛卯朔，日有食之。詔公卿、郡國舉至孝。太常趙典所舉荀爽對策曰：「昔者聖人建天地之中而謂之禮，眾禮之中，昏禮為首。陽性純而能施，陰體順而能化，以禮濟樂，節宣其氣，故能豐子孫之祥，致老壽之福。及三代之季，淫而無節，陽竭於上，陰隔於下，故周公之戒曰：『時亦罔或克壽。』《傳》曰：『截趾適屨，孰雲其愚，何與斯人，追欲喪軀。』誠可痛也。臣竊聞後宮采女五六千人，從官、侍使復在其外，空賦不辜之民，以供無用之女，百姓窮困於外，陰陽隔塞於內，故感動和氣，災異屢臻。臣愚以為諸未幸御者，一皆遣出，使成妃合，此誠國家之大福也。」詔拜郎中。司隸、豫州饑，死者什四五，至有滅戶者。

詔征張奐為大司農，復以皇甫規代為度遼將軍。規自以連在大位，欲求退避，數上病，不見聽。會友人喪至，規越界迎之，因令客密告并州刺史胡芳，言規擅遠軍營，當急舉奏。芳曰：「威明欲避第仕塗，故激發我耳。吾當為朝廷愛才，何能申此子計邪！」遂無所問。

夏，四月，濟陰、東郡、濟北、平原河水清。

司徒許栩免；五月，以太常胡廣為司徒。

庚午，上親祠老子於濯龍宮，以文罽為壇飾，淳金釦器，設華蓋之坐，用郊天樂。

鮮卑聞張奐去，招結南匈奴及烏桓同叛。六月，南匈奴、烏桓、鮮卑數道入塞，寇掠緣邊九郡。秋，七月，鮮卑復入塞，誘引東羌與共盟詛。於是上郡沈氐、安定先零諸種共寇武威、張掖，緣邊大被其毒。詔復以張奐為護匈奴中郎將，以九卿秩督幽、并、涼三州及度遼、烏桓二營，兼察刺史、二千石能否。

初，帝為蠡吾侯，受學於甘陵周福，及即位，擢福為尚書。時同郡河南尹房植有名當朝，鄉人為之謠曰：「天下規矩，房伯武；因師獲印，周仲進。」二家賓客，互相譏揣，遂各樹朋徒，漸成尤隙。由是甘陵有南北部，黨人之議自此始矣。汝南太守宗資以范滂為功曹，南陽太守成□以岑晊為功曹，皆委心聽任，使之褒善糾違，肅清朝府。滂尤剛勁，疾惡如仇。滂甥李頌，素無行，中常侍唐衡以屬資，資用為吏；滂寢而不召。資遷怒，捶書佐朱零，零仰曰：「范滂清裁，今日寧受笞而死，滂不可違。」資乃止。郡中中人以下，莫不怨之。於是二郡為謠曰：「汝南太守范孟博，南陽宗資主畫諾；南陽太守岑公孝，弘農成□但坐嘯。」

太學諸生三萬餘人，郭泰及潁川賈彪為其冠，與李膺、陳蕃、王暢更相褒重。學中語曰：「天下模楷，李元禮；不畏強禦，陳仲舉；天下俊秀，王叔茂。」於是中外承風，競以臧否相尚，自公卿以下，莫不畏其貶議，屣履到門。

宛有富賈張汎者，與後宮有親，又善雕鏤玩好之物，頗以賂遺中宮，以此得顯位，用勢縱橫。岑晊與賊曹史張牧勸成瑨收捕汎等，既而遇赦；瑨竟誅之，並收其宗族賓客，殺二百餘人，後乃奏聞。小黃門晉陽趙津，貪橫放恣，為一縣巨患。太原太守平原劉□質使郡吏王允討捕，亦於赦後殺之。於是中常侍侯覽使張泛妻上書訟冤，宦官因緣譖訴瑨、□質。帝大怒，征瑨、□質，皆下獄。有司承旨，奏瑨、□質罪當棄市。

山陽太守翟超以郡人張儉為東部督郵。侯覽家在防東，殘暴百姓。覽喪母還家，大起塋塚。儉舉奏覽罪，而覽伺候遮截，章竟不上。儉遂破覽塚宅，藉沒資財，具奏其狀，復不得御。徐璜兄子宣為下邳令，暴虐尤甚。嘗求故汝南太守李暠女不能得，遂將吏卒至家，載其女歸，戲射殺之。東海相汝南黃浮聞之，收宣家屬，無少長，悉考之。掾史以下固爭，浮曰：「徐宣國賊，今日殺之，明日坐死，足以瞑目矣！」即案宣罪棄市，暴其屍，於是宦官訴冤於帝，帝大怒，超、浮並坐髡鉗，輸作右校。

太尉陳蕃、司空劉茂共諫，請□、□質、超、浮等罪；帝不悅。有司劾奏之，茂不敢復言。蕃乃獨上疏曰：「今寇賊在外，四支之疾；內政不理，心腹之患。臣寢不能寐，食不能飽，實憂左右日親，忠言日疏，內患漸積，外難方深。陛下超從列侯，繼承天位，小家畜產百萬之資，子孫尚恥愧失其先業，況乃產兼天下，受之先帝，而欲懈怠以自輕忽乎！誠不愛己，不當念先帝得之勤苦邪！前梁氏五侯，毒遍海內，天啟聖意，收而戮之。天下之議，冀當小平；明鑒未遠，覆車如昨，而近習之權，復相扇結。小黃門趙津、大猾張泛等，肆行貪虐，奸媚左右。前太原太守劉□質、南陽太守成□糾而戮之，雖言

赦後不當誅殺，原其誠心，在乎去惡，至於陛下，有何悁悁！而小人道長，營惑聖聽，遂使天威為之發怒，必加刑謫，已為過甚，況乃重罰令伏歐刀乎！又，前山陽太守翟超、東海相黃浮，奉公不橈，疾惡如仇，超沒侯覽財物，浮誅徐宣之罪，並蒙刑坐，不逢赦恕。覽之從橫，沒財已幸；宣犯釁過，死有餘辜。昔丞相申屠嘉召責鄧通，雒陽令董宣折辱公主，而文帝從而請之，光武加以重賞，未聞二臣有專命之誅。而今左右群豎，惡傷黨類，妄相交構，致此刑譴，聞臣是言，當復啼訴。陛下深宜割塞近習與政之源，引納尚書朝省之士，簡練清高，斥黜佞邪。如是天和於上，地洽於下，休禎符瑞，豈遠乎哉！」帝不納。宦官由此疾蕃彌甚，選舉奏議，輒以中詔譴卻，長史以下多至抵罪，猶以蕃名臣，不敢加害。

平原襄楷詣闕上疏曰：「臣聞皇天不言，以文象設教。臣竊見太微、天廷五帝之坐，而金、火罰星揚光其中，於占，天子凶；又俱入房、心，法無繼嗣。前年冬大寒，殺鳥獸，害魚鱉，城傍竹柏之葉有傷枯者。臣聞於師曰：『柏傷竹枯，不出二年，天子當之。』今自春夏以來，連有霜雹及大雨雷電，臣作威作福，刑罰急刻之所感也。太原太守劉□質，南陽太守成□，志除奸邪，其所誅翦，皆合人望。而陛下受閹豎之譖，乃遠加考逮。三公上書乞哀□質等，不見采察而嚴被譴讓，憂國之任，將遂杜口矣。臣聞殺無罪，誅賢者，禍及三世。自陛下即位以來，頻行誅罰，梁、寇、孫、鄧並見族滅，其從坐者又非其數。李雲上書，明主所不當諱；杜眾乞死，諒以感悟聖朝；曾無赦宥而並被殘戮，天下之人咸知其冤，漢興以來，未有拒諫誅賢，用刑太深如今者也。昔文王一妻，誕致十子；今宮女數千，未聞慶育，宜修德省刑以廣《螽斯》之祚。案春秋以來，及古帝王，未有河清。臣以為河者，諸侯位也。清者，屬陽；濁者，屬陰。河當濁而反清者，陰欲為陽，諸侯欲為帝也。京房《易傳》曰：『河水清，天下平。』今天垂異，地吐妖，人癘疫，三者並時而有河清，猶春秋麟不當見而見，孔子書之以為異也。願賜清閒，極盡所言。」書奏，不省。

十餘日，復上書曰：「臣聞殷紂好色，妲己是出；葉公好龍，真龍游廷。今黃門、常侍，天刑之人，陛下愛待，兼倍常寵，系嗣未兆，豈不為此！又聞宮中立黃、老、浮屠之祠，此道清虛，貴尚無為，好生惡殺，省欲去奢。今陛下耆欲不去，殺罰過理，既乖其道，豈獲其祚哉！浮屠不三宿桑下，不欲久生恩愛，精之至也；其守一如此，乃能成道。今陛下淫女艷婦，極天下之麗，甘肥飲美，單天下之味，奈何欲如黃、老乎！」書上，即召入，詔尚書問狀。楷言：「古者本無宦臣，武帝末數游後宮，始置之耳。」尚書承旨，奏：「楷不正辭理，而違背經藝，假借星宿，造合私意，誣上罔事，請下司隸正楷罪法，收送雒陽獄。」帝以楷言雖激切，然皆天文恆象之數，故不誅；猶司寇論刑。自永平以

來，臣民雖有習浮屠術者，而天子未之好；至帝，始篤好之，常躬自禱祠，由是其法侵盛，故楷言及之。

符節令汝南蔡衍、議郎劉瑜表救成□、劉□質，言甚切厲，亦坐免官。□、□質竟死獄中。□、□質素剛直，有經術，知名當時，故天下惜之。岑晊、張牧逃竄獲免。晊之亡也，親友競匿之；賈彪獨閉門不納，時人望之。彪曰：「傳言『相時而動，無累後人。』公孝以要君致釁，自遺其咎，至已不能奮戈相待，反可容隱之乎！」於是鹹服其裁正。彪嘗為新息長，小民困貧，多不養子；彪嚴為其制，與殺人同罪。城南有盜劫害人者，北有婦人殺子者。彪出案驗，掾吏欲引南，彪怒曰：「賊寇害人，此則常理；母子相殘，逆天違道！」遂驅車北行，案致其罪。城南賊聞之，亦面縛自首。數年間，人養子者以千數。曰：「此賈父所生也。」皆名之為賈。

河內張成，善風角，推占當赦，教子殺人。司隸李膺督促收捕，既而逢宥獲免；膺愈懷憤疾，竟案殺之。成素以方伎交通宦官，帝亦頗訊其占；宦官教成弟子牢修上書，告「膺等養太學游士，交結諸郡生徒，更相驅馳，共為部黨，誹訕朝廷，疑亂風俗。」於是天子震怒，班下郡國，逮捕黨人，佈告天下，使同忿疾。案經三府，太尉陳蕃卻之曰：「今所案者，皆海內人譽，憂國忠公之臣，此等猶將十世宥也，豈有罪名不章而致收掠者乎！」不肯平署。帝愈怒，遂下膺等於黃門北寺獄，其辭所連及，太僕潁川杜密、御史中丞陳翔及陳寔、范滂之徒二百餘人。或逃遁不獲，皆懸金購募，使者四出相望。陳寔曰：「吾不就獄，眾無所恃。」乃自往請囚。范滂至獄，獄吏謂曰：「凡坐系者，皆祭皋陶。」滂曰：「皋陶，古之直臣，知滂無罪，將理之於帝，如其有罪，祭之何益！」眾人由此亦止。陳蕃復上書極諫，帝諱其言切，托以蕃辟召非其人，策免之。

時黨人獄所染逮者，皆天下名賢，度遼將軍皇甫規，自以西州豪桀，恥不得與，乃自上言：「臣前薦故大司農張奐，是附黨也。又，臣昔論輸左校時，太學生張鳳等上書訟臣，是為黨人所附也，臣宜坐之。」朝廷知而不問。杜密素與李膺名行相次，時人謂之李、杜，故同時被系。密嘗為北海相，行春，到高密，見鄭玄為鄉嗇夫，知其異器，即召署郡職，遂遣就學，卒成大儒。後密去官還家，每謁守令，多所陳托。同郡劉勝，亦自蜀郡告歸鄉里，閉門掃軌，無所幹及。太守王昱謂密曰：「劉季陵清高士，公卿多舉之者。密知昱以激己，對曰：「劉勝位為大夫，見禮上賓，而知善不薦，聞惡無言，隱情惜己，自同寒蟬，此罪人也。今志義力行之賢而密達之，違道失節之士而密糾之，使明府賞刑得中，令問休揚，不亦萬分之一乎！」昱慚服，待之彌厚。

九月，以光祿勳周景為太尉。

司空劉茂免。

冬，十二月，以光祿勳汝南宣酆為司空。

以越騎校尉竇武為城門校尉。武在位，多辟名士，清身疾惡，禮賂不通。妻子衣食裁充足而已。得兩宮賞賜，悉散與太學諸生及丐施貧民。由是眾譽歸之。

匈奴烏桓聞張奐至，皆相率還降，凡二十萬口；奐但誅其首惡，餘皆慰納之。唯鮮卑出塞去。朝廷患檀石槐不能制，遣使持印綬封為王，欲與和親。檀石槐不肯受，而寇抄滋甚。自分其地為三部：從右北平以東至遼東，接夫餘、濊貊二十餘邑，為東部；從右北平以西，至上谷十餘邑，為中部；從上谷以西至敦煌、烏孫二十餘邑，為西部。各置大人領之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